

第十篇 禧年（一）

讀經：利二五 8~17，賽六一 1~3，路四 16~22，徒二六
16~19

壹 利未記二十五章八至十七節裏的禧年，作為豫言記載在以賽亞六十一章一至三節，實際的應驗在路加四章十六至二十二節：

- 一 禧年有兩項主要的福分，就是各人歸回失去的產業，並從奴役得着釋放—利二五 8~17：
 - 1 每一個賣了他所分得美地一分產業的，在禧年要歸回自己的產業，而無須付贖價；（10，13，28；）並且凡賣了自己作奴僕的，要重得自由，歸回本家。（39~41。）
 - 2 歸回自己的產業以及得自由歸回本家，表徵在新約的禧年裏，信徒已經歸回神，就是他們所失去神聖的產業，並且從一切捆綁得釋放，回到召會，就是他們神聖的家—弗一 13~14，約八 32，36，參詩六八 5~6。
- 二 在舊約的豫表裏，禧年持續一年之久，其應驗卻是指整個新約時代，恩典時代，這是神悅納歸回的罪囚的時候，（賽四九 8，路十五 17~24，林後六 2，）也是那些在罪的捆綁下受壓制的人享受神救恩之釋放的時候。（羅七 14~八 2。）
- 三 信徒在恩典時代對禧年的享受，就是享受基督作為神給他們的恩典，這享受要帶進千年國裏對禧年完滿的享受，以及在新天新地新耶路撒冷裏最完滿的享受—約一 16~17，羅五 17，腓三 14，啓二二 1~2 上。

貳 禧年乃是基督作為恩典，藉着祂的恩言分賜到我們裏面，給我們享受的年代；新約的禧年乃是我們得救的狂喜年代—路四 22，詩四五 2，約一 14~17，林後六 2：

- 一 新約時代就是狂喜時代，基督徒乃是狂喜的人；若是我們從來沒有在神面前狂喜過，就表明我們對神的享受不敷—五 13，徒十一 5，二二 17，詩四三 4 上，五一 12，彼前一 8，

第十篇(續)

賽十二3~6。

- 二 『禧年』的意思就是無憂無慮、無牽無掛、無缺無乏、無病無災，甚麼難處都沒有，甚麼都是好處；因此，一切應心，萬事如意，逍遙自在，狂喜歡騰—詩一〇三1~5。
- 三 我們必須接受主耶穌在我們裏面作真正的禧年；我們得着了祂，就有神作我們的產業，並且能蒙拯救脫離罪和撒但的轄制，而有真正的自由與安息—徒二六18，弗一13~14，西一12，太十一28，約八32，36：
 - 1 我們接受基督作我們的救主和生命時，祂就進到我們裏面作我們的禧年，但我們若沒有讓基督在我們裏面活着，也不憑基督活着，我們就還沒有實際的活在禧年裏—利二五11~12。
 - 2 我們的心若放在主以外任何的人事物上，乃是拜偶像，結局都是苦惱—約壹五21，參結十四3，5，六9。
 - 3 我們若讓基督在我們裏面活着，並憑祂活着，一切就都應心、如意；否則一切就都是難處，凡事都沒有禧年。
- 四 只有當這位包羅萬有的基督給我們得着了，給我們享受了，我們纔可能一切應心，萬事如意；不是外面的人事物，乃是裏面的基督，能叫我們安穩無憂的面對各樣的環境—腓三8~9，四5~8，11~13。

叁 路加四章禧年的宣揚，控制了整卷路加福音的中心思想，而十五章浪子的比喻是禧年絕佳的例證—11~32節：

- 一 浪子離開父家，賣了產業，也賣了自身：
 - 1 器皿的內容就是器皿的產業，而人乃是神的器皿；因此，人如果沒有神作產業和享受，就是空的、窮的一羅九21~23，弗二12，詩十六5，啓三17~18。
 - 2 亞當沒有接受生命樹時，就失去他享受神的分；世上一切不信的人都失去神作他們的產業和享受，並且將自己的肢體賣給罪，成爲罪的奴僕—弗二12，羅七14，六19。
 - 3 人生不過是勞苦愁煩，轉眼成空；人生的實況乃是虛空的虛空，空中之空—都是捕風—詩九十10，七三14，

第十篇(續)

16~17, 25, 傳一2~11, 14。

- 4 墮落的人沒有真實的住處；他們都是漂泊、流浪、無家可歸的，因為神是人真正的居所—詩九十1，創二八17~19，約十五4，太十一28。
- 二 有一天浪子歸回產業，回到父家，那就是禧年，就是自由；那也就是一切應心，萬事如意—路十五20, 24，參利二五11~12：
 - 1 神在救贖裏作了我們的產業，給我們享受；得救就是歸回我們的產業，歸回神，回來歸向神，重新享受神作我們的產業—弗一13~14。
 - 2 得救就是得着神；我們有了神，就甚麼都有了；我們沒有神，就甚麼都沒有了一西一12，詩歌七〇一首。
 - 3 神在基督裏作了我們的福分，但許多基督徒不快樂，像燈不亮，因為他們沒有『打開開關』，沒有以神作他們的分—弗四18，腓二12~16。
- 三 父親悅納兒子，兒子回到父親那裏並歸回父家，對兒子來說，這就是禧年，恩年—路十五20：
 - 1 神在基督裏作了肥牛犢，給悔改歸回的浪子享受—23節。
 - 2 這符合利未記二十五章十一至十二節，那裏說，在禧年的時候不要種，也不要收，只要喫和享受；我們一悔改歸向神，接受主耶穌，我們裏面就得着神，這也就是我們禧年的開始。
 - 3 我們不是父親的雇工，乃是眾子享受祂，並能一直享受神作我們的產業，從現今直到永遠。